

B018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0-016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00.00万元左右,同比增加181.83%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806.80万元左右,同比增加181.83%左右。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897.15万元左右,同比增加190.06%左右。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93.4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102.85万元。

(二)每股收益:0.17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产能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是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及会计处理对本期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20-017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7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会议参与类型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披露了2019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于2020年4月7日通过网络方式召开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业绩、发展规划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0年4月7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2.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24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0-018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爱施德

证券代码:00024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向时煜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2020年4月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制。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对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载明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章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爱施德	指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向时煜
总股本	指	向时煜增持前持股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289,281,808股为基数计算的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向时煜于2020年3月31日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方式分三笔减持持有的爱施德无限售流通股合计2,478万股,占爱施德总股本的2.00%,减持均价为5.53元/股。
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向时煜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620502*****1678

本人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章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个人资金需求,进行本次减持。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是否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作出继续减持爱施德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章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向时煜持有爱施德无限售流通股6,300万股,占爱施德总股本的5.08%。

本次权益变动后,向时煜持有爱施德无限售流通股3,822万股,占爱施德总股本的3.08%。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留期权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原157人调整为153人;

●预留期权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原2,357,732份调整为2,353,374份。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现将相关调整内容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19年9月2日,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9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3.2019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19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19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2019年11月15日,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

6.2020年3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0年3月4日为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57名激励对象授予2,357,732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20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同意调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于调整预留期权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说明

鉴于预留期权授予对象中确定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或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本次预留股票期权授予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预留期权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57人调整为153人,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2,357,732份调整为2,353,374份。

三、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影响。

四、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审慎查验,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公司《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作为激励对象的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调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中相关事项的规定,本次调整后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

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本次调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律师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天沛律师事务所出具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本次调整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已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上述已履行的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调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4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于2020年3月28日通过通讯方式达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虞仁豪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预留期权授予对象中原确定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或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个人原因放弃或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57人调整为153人,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2,357,732份调整为2,353,374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5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2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3月28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志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经审慎查验,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作为激励对象的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0-016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2018年5月10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中期票据。

2018年10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MTN093号),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1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具体详见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中期票据获准注册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

2020年4月2日,公司发行了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简称:20苏汇鸿MTN001,代码:102000664),实际本期发行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为3年,发行价格为100元/百元面值,发行利率为3.95%。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2日全额到账。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簿记管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主承销商。

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0-014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经营合同预中公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奥克斯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斯高科技”)于近日在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10KV开关柜、10KV开关、低压开关柜等设备框架招标项目中被推荐为中中标候选人,预计中标总金额约为12,225.59万元,现将相关设备招标公告如下:

一、中标情况

广东电网公司近日在中国南方电网网站(<http://www.bidding.csg.com>)公布的“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10KV开关柜、10KV开关、低压开关柜等设备框架中标结果公示”(招标编号:0002200000064194),奥克斯高科技为该项目中标候选人。

根据公示内容,奥克斯高科技作为此项目10KV VSP6全绝缘环网柜、10KV户外开关箱、10KV配网移开式开关柜、低压开关柜的中中标候选人,根据预中标数量以及报价测算,预计中标总金额约为12,225.59万元。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0-029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公司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20年3月24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2:00起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相关情况

提案人: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案程序说明: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股东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蟒佰利”)提交的《关于增加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龙蟒佰利持有公司股份97,210,818股,占公司3%以上有表决权股份。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权向公司提出临时提案。

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龙蟒佰利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除上述调整外,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其他事项均不变,公司对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附后,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0-030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龙蟒佰利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2:00起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8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4月8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为出席大会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汕头市澄海区莱美路宇田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20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9)审议《关于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龙蟒佰利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上述议案1-8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于2020年3月24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议案为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提出的临时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龙蟒佰利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议案6和议案9)为特别决议议案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9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即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议案1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2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议案3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4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00	议案5	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00	议案6	审议《关于2020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议案7	审议《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	议案8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9.00	议案9	审议《关于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龙蟒佰利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0-031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龙蟒佰利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龙蟒佰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蟒佰利”)目前持有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97,210,81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6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股东龙蟒佰利提交的《关于增加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案》,龙蟒佰利持有公司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商业银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期间公司拟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向龙蟒佰利提供反担保。

●本次反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次反担保须经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且相关股东需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针对龙蟒佰利拟再为公司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商业银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公司拟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向龙蟒佰利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2020年3月1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为进一步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提高资金流动性,增强盈利能力,龙蟒佰利拟再为东方锆业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商业银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该事项获得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年内,担保期间公司拟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向龙蟒佰利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2.5条,此项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的审议,相关股东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反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龙蟒佰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96年10月20日

3.注册地址:焦作市武陟县冯封办事处

4.法定代表人:许刚

5.注册资本:203,020,889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燃易爆品)的生产、销售;铁粉销售;硫酸80万吨/年的生产(生产场所:中站区佰利联园区);销售(仅限在本厂区内范围内销售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氧化化生产;设备、房产、土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反担保的主要内容

1.被反担保方:龙蟒佰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反担保方: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反担保措施:公司拟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向龙蟒佰利提供反担保。

四、本次关联担保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关联担保必要性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从事锆盐及锆系列制品的研发、生产和经营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产品主要包括锆粉、硫酸锆、二氧化锆、电熔锆、氯化锆、复合氯化锆、海绵锆及氧化锆陶瓷结构件(大系列上百个品种)等。

面对锆行业全产业链向现代新兴锆制品领域转型,公司也在巩固原有产品线的基础上,大力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发展高附加值的新兴锆制品,把氧化锆陶瓷手板、研磨微珠、外销产品物用氧化锆陶瓷作为未来发展方向,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顺应行业趋势转型过程中公司需要对金融融资。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因龙蟒佰利提供反担保是根据公司财务及经营对新增融资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流动性,增强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经过谨慎研究后提出的;本次关联担保的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8,180万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21.37%,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关于本次第一大股东龙蟒佰利进行反担保,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日